

广东聚石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聚石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22年8月9日在公司会议室内现场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2年8月5日通过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各位监事。本次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袁瑞建先生主持。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公司将继续使用不超过1.80亿元（含本数）闲置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公司监事会认为：本次继续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80亿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存在变相改性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形，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运行，临时补充资金仅限于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批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权益的情形。我们同意公司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归还募集资金并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63）。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回避表决情况：无。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广东聚石化学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 年 8 月 11 日